

一篇文章牵线 两地鸿雁传书

28年,相隔千里的“娘俩”终于相见



王舒韵展示与葛燕往来的信件

8月3日下午,从千里之外的呼伦贝尔根河市来到青城的葛燕与干妈王舒韵相见,这也是28年来“娘俩”第一次相见,见面后两人喜极而泣。“干妈,你是我远方最大的牵挂。”“姑娘,见到你我的心里就踏实了!”……

1000多封书信见证“母女”真情

“开始的几年,我让葛燕称呼我姐姐,这样我们好沟通,但是后来葛燕称呼我‘干妈’,大部分时间,我们都以母女的方式称呼对方。”王舒韵说。

采访中,王舒韵特意拿出部分葛燕写给她的信件向呼和浩特晚报记者展示。“这是其中的一部分信件,还有很多在搬家时遗失了。从1996年到2008年一直保持着书信往来,我们俩往来的信件至少有1000多封。”

2008年以后,由于搬家的原因,王舒韵与葛燕中断了联系,期间葛燕也多次通过各种方式寻找王舒韵,但是一直没有成功。2013年,葛燕在QQ上与王舒韵再次相遇,随后她们继续保持紧密的联系,葛燕也承诺有时间一定来呼和浩特看望干妈。

在美丽青城“娘俩”终于相见

“我来呼市之前,没有给干妈打电话,就是想给她一个惊喜。何其有幸在这座美丽的城市见到了我日思夜想28年的干妈!1996年的一次鸿雁传书拉开了我们娘俩今生缘分的序幕!28年好长!我们的故事也好长!千言万语希望我最爱的女神身体健康!”葛燕欣慰地说。

昨日,王舒韵带着葛燕去看薰衣草,中午在一起吃饭。她们边走边聊,边聊边说着高兴的事儿。每到一处,青城的一草一木都见证着她们“母女”情深……

□文/图 呼和浩特晚报记者 于亚军

鸿雁传书注定“娘俩”的缘分

8月3日下午,63岁的王舒韵告诉呼和浩特晚报记者:“28年前,我在一份少儿报上看到了小学生葛燕写的文章,内容很打动人,于是就按照上面的地址写了一封信寄过去鼓励她。后来,我们就一直以书信的方式交流。时间久了,葛燕就一直想见我,因路途遥远加上当时我身体不好,行动不便,所以我们见面的愿望没有实现。”

“1999年,为了帮助这个从未谋面的残疾女孩增强自信,我把准备买电脑的2000元钱寄给

她,让她买电脑,用电脑记录自己的生活和创作文学,鼓励她自强自立。”王舒韵说。

42岁的葛燕说:“在我很小的时候被确诊脑瘫,脑瘫分为很多种,我属于走路不方便的那种。上小学时我对文学创作很感兴趣,但是由于身体的原因很不自信,自从与干妈通过书信相识后,她经常鼓励我,我自信了许多,也开朗了很多。”

为了鼓励葛燕,王舒韵给她讲了张海迪的故事,得知这个坐轮椅的孩子特别想得到张海迪的书和签名时,1998年11月,王舒韵又写信给山东省作家协会联系张海迪。张海迪了解到王舒韵与葛燕的感人故事后,很快寄书给葛燕,书上签了名还写了很多鼓励的话。

《草原之夜 交响音乐会》奏响敕勒川草原



昨夜,世界奶业大会系列活动之一,由著名指挥家黄屹执棒,呼和浩特爱乐乐团现场演奏的《草原之夜 交响音乐会》在敕勒川草原会议中心前广场奏响。

在当晚的演出现场,黄屹携男中音歌唱家汪昌博、呼和浩特爱乐乐团,分别为现场观众献上了《激情燃烧的岁月》,小提琴协奏曲《梁祝》选段,男中音独唱《黄河颂》,《美丽的草原我的家》《天边》《金银圆舞曲》等12首大家耳熟能详的乐曲。

呼和浩特晚报记者
王劭凯 摄影报道

我市重拳整治
旅游市场秩序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刘芳)昨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了解到,根据今年以来尤其是当前旅游旺季的市场情况,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多措并举持续强化旅游市场监管开展了一系列工作,针对旅行社、导游等违法违规问题进行了立案查处。

据了解,在加大线下行业监管的同时,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别注重线上警示和消费引导。7月1日至31日该局共收到涉及旅游投诉1223件,该局对投诉量大的内蒙古腾达自驾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等14家旅行社信息予以发布,引导消费者选择正规、诚信、依法经营的旅行社,避免旅游消费者的权益受损。同时组织执法力量进驻全市投诉量较多的14家旅行社,对旅行社日常开展的经营活动进行全过程监督,重点加强源头治理。对涉及旅游服务质量类型的投诉,现场组织经营单位和投诉人进行调解处置,对发现的违法违规线索,第一时间进行立案调查、处置。

公交延线并加车,方便市民参观世界奶业大会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刘芳)世界奶业大会于8月4日至7日在呼和浩特隆重举行。昨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了解到,为方便市民往返呼和浩特国际农业博览园参观世界奶业大会,8月4日至8月7日,呼和浩特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将安排64路公交车延线并

增加配车。

据了解,乘车方案具体如下:64路公交车起、止点分别为金川汇金道公交场站和农博园,线路长度为17.3公里,途经汇金道、伊利大街。运营时间为:6时10分至22时。原配车12台,将加车4台,共16台。

呼和浩特市融媒体中心总编辑 张彦杰

头版 编辑/王云帆 张靖瑜

美编/曹洁 校对/张靖瑜 一读/崔小红

本版 编辑/王云帆 张靖瑜 侯小龙

美编/曹洁 校对/侯小龙 一读/崔小红

创刊于1982年1月2日

社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七路传媒大厦

邮发代号15-5

邮编010020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1501114000033

广告热线6290551 6284957

新闻热线6914000

纠错热线6564080

发行投诉6922639 6564193

版权联系电话6564069 6564065

联系电话6564080

承印单位呼和浩特日报社印刷厂6922934

零售价1元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德和衡(呼和浩特)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德刚

电话6371661

本报声明 未经本报许可,不得转载、采用、摘编本报及新媒体刊载之内容。本报所采用部分文图无法联系到作者,请相关著作权人持权属证明与本报联系,本报将支付稿酬。